

福建省生态环境厅

闽环辐评〔2026〕20号

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小嶝 C 波段 双偏振多普勒天气雷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中国民用航空厦门空中交通管理站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小嶝 C 波段双偏振多普勒天气雷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报告书）和申请审批的函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位于厦门市翔安区大嶝街道小嶝岛，主要建设内容为：一是在海上透水平台上面新建一栋雷达塔，安装 1 部 C 波段双偏振多普勒天气雷达，工作频率为 5300 至 5700MHz，发射机峰值功率为 15kW；二是在小嶝岛西南侧新建一个辅助配套场站，内有 1 栋雷达辅楼和 1 栋配电辅房，主要承担配电、值班、设备辅助保障等功能。

二、在根据报告书结论、福建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的评估结

论、厦门市生态环境局意见，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前提下，我厅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书中所列的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和环保措施进行项目建设。

三、你单位应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，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，减轻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同时，要着重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做好运营期的电磁辐射环境保护。要采取有效措施，使其电磁辐射环境影响满足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(GB8702-2014)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的要求。根据制定的监测计划，做好电磁辐射定期监测工作。

（二）做好水环境保护。施工布置要配套建设相应的处理设施，施工废水应经处理后进行回用，不外排。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作业时，应避免油料外溢、渗漏。

（三）防止大气污染。要在施工场地设置专人负责弃土、建筑垃圾、建筑材料的清运、堆放和处置。对运输车辆及堆放场地要加盖防尘布或洒水，防止二次扬尘。

（四）做好声环境保护。施工期要合理安排施工时间、严禁夜间施工、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作业、禁鸣喇叭等措施，在确保噪声排放达到标准要求同时，最大限度减轻对周边声环境影响。

(五) 做好对工作人员电磁辐射基础知识、法律法规等方面的培训，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和电磁辐射科普工作，切实提高周边公众满意度。

四、你单位要严格落实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。项目竣工后，须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经验收合格后，项目方可投入运行。

五、我厅委托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开展项目环保“三同时”监督检查，厦门市生态环境局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。请你单位在项目环评批复后(20个工作日内)，将经批复的环评报告书送上述单位，并依法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福建省生态环境厅

2026年4月2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厦门市生态环境局，福建省环境科学研究院、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，福建省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。